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9 年 7 月 10 日召开了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不同期限的定期方式存储，或购买结构性存款、或购买其他保本理财产品，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保本型理财产品和进行委托贷款业务。前述额度（公司此前审议通过的现金管理额度有效期内已经实施的现金管理行为依然有效。）可自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循环使用。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1、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与华夏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签订华夏银行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业务协议书（定制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4,000 万元购买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0 日披露的《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

编号：临 2020-018)。上述理财产品已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到期，公司已收回本金 4,000 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 211,134.24 元。

二、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在前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范围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产品的余额为 14,000.00 万元。

特此公告。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1 日

● 备查文件

- 1、华夏银行单位理财产品凭证；